高谈美德 也许并不是美德的出路

在网上读到一则消息，说是有一对在中国的外国夫妇徒手与小偷肉搏，外国女子拼命向人群呼唤，周围群众却个个漠然。另有一则相似的消息，说东莞闹市区一女子被小偷偷包，一巴西籍男子出手阻止，遭小偷团伙群殴，其间，数十名路人在现场，没人施救。

助人为乐是一种美德，绝大多数的中国人也都认同这一美德，为什么在公共生活中，这样的美德正在成为一种稀缺的东西呢？美德越是高调的地方或人群，美德的行为反而可能越为罕见。

美德是人的自由意志的体现，一个人做好事是因为他自己愿意，出于他对特定事情的对错、是非的独立判断。做好事是它自身的目的，不是为了响应某个号召，也不是为了表现某个制度的优越性，或是对国家有好处。为实现外在目的的美德必然会因为丧失美德的自身价值而走向它的反面，而且被绑架变质成为专制统治所需要的那种顺民和臣民品质。

对美德的期待，今人往往不如古人，不是因为今人一定不如古人有德性，而是因为今人对人性有了更为现实的了解。更多的人相信，好的制度，好的法律对人的道德教育作用要超过空洞的道德说教。而且，今人对于国家主导的那种国民美德教育有了更大的戒备之心。这样的美德很容易被权力利益所绑架，成为一种培养顺民的安分守己的教育。安分守己其实就是一种明哲保身的生活态度，安分守己的人见到别人遭遇到危难，不管是由于小偷、抢匪，还是别的冤屈或不公，都是不会出手相助的。

我们在道德自负与道德匮缺之间痛苦徘徊之时，是否可曾想过，高谈美德也许并不是美德的出路，而不谈美德也许反倒可能就是一种美德。 （摘自《南方都市报》5.21 徐贲/文）

失败国家，病根大多在体制

“即使经济低迷，美国的人均收入仍是墨西哥的7倍，秘鲁的10倍，撒哈拉以南非洲的20倍至40倍……”为什么差别大得令人吃惊？阿西莫格鲁和罗宾逊给出的答案是简单的：“体制，体制，还是体制！”他们不像别的学者那样，把某些国家的失败归结于地理位置不好、文化落后或者领袖无知。相反，他们重在分析现代国家转型的模式，称制度的转换过程，决定了它是“包容型”还是“萃取型”。包容型的体制能分享权力、生产力、教育和科技的进步，大众都比较幸福；而在萃取型体制中，一部分人攫取了财富和资源，另一部分人一无所有。

要弄明白萃取型体系是什么样的，想想荒漠无度的刚果前总统蒙博托就是了。他在生日时下令为自己建宫殿，确保机场有供其专机使用的跑道。统冶集团对如何使刚果展起来丝毫不感兴趣，他们关心只是如何挖掘出更多财富供挥霍。

恶性循环可以大量炮制贫困，良性循环则可以换来长期的发展和繁荣。让我们看看同属南部非洲的博茨瓦纳吧。这个国家1966年获得独立，当时只有22名大学毕业生，7公里长的平整公路，四周全是虎视眈眈的白人至上主义政权。可是，今天的博茨瓦纳，“在整个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中人均收入最高”，经济水平与匈牙利接近。

博茨瓦纳如何腾飞？正是通过快速发展包容性的经济和政治体制。该国政府经定期选举产生，独立以来从没发生过内战，并通过适度集权对部落首领的权力加以限制。当这个国家发现钻石时，便订立了一项有远见的法律，规定新发现的矿场由国家管理，而不是由矿主独占。在国家独立的重要关头，明智的博茨瓦纳领导人，如第一任总统塞雷茨·卡马，选择了民主而不是独裁，关心公众利益，而不是只注重私人的贪欲。卡马的博茨瓦纳建立了能够创造繁荣的体制，蒙博托的刚果和穆巴拉克的埃及却连尝试都懒得去做。开罗解放广场上的示威者，他们被腐败而无能的权贵阻挠，在畸形的社会里无法人尽其才。埃及是失败的，“因为它一直被极少数权贵控制，这些人只为自己谋取利益，以损害广大群众的福祉为代价”。（摘自《青年参考》5.16 沃伦·贝斯/文）

西门庆谈钱

一部《金瓶梅》，无非“财”、“色”二字。细说起来，“财”又在先，没有金钱，情欲难张。实际上，西门庆那种被高度夸张又反复渲染的性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应该理解为金钱力量的象征：资本没有正当的途径表达自己，便转化为肆滥的纵欲。

贵族或者说士大夫也不能不爱财，但他们为了保持优雅而诗意的姿态，需要对此等“俗物”表现出淡漠。作为市井商人的西门庆决不会那般矫饰，他对钱的热爱，直接从心底里流溢到每一寸肌肤。西门庆深谙金钱之性格：“瓦那东西是好动不喜静的，曾肯理没在一处？也是天生应人用的，一个人堆积，就有一个人缺少了。因此积下财宝，极有罪的。”金钱的价值体现于消费，体现于流通，体现于增值。你不去使用它，不仅对自己不利，而且对他人也不利，所以“极有罪”。

这里牵涉到一种经济学理论。18世纪初英国一位经济学家曼德维尔曾写过一本《蜜蜂的寓言》，说在一个蜂国里，每个蜜蜂都爱享乐，奢华消费，蜂国却非常繁荣；后来蜂国居民在道德上自责起来，在神的帮助下过起节俭的生活，终了蜂国却走向败落和荒凉。他的意思是，是消费而非节俭带来了繁荣。

差不多同时，清朝的袁枚在相似的意义上说到了这个道理：“古之圣贤，求贫民之富；今之有司，求富民之贫。不知富民者，贫民之母也。”他的意思指在富民的消费中，贫者得到了谋生的机会。当然，我们没有必要特别赞美西门庆之流对享乐生活的追求，不过他的态度体现着历史的变化也确是事实。

金钱给了西门庆极为豪迈的气概。第五十七回中，大老婆吴月娘劝说他要“发起善念，广结良缘”，少干几桩“没搭煞贪财好色的事体”，西门庆大不以为然，一面解说“今生偷情的、苟合的，都是前生分定，姻缘簿上注名”，一面宣称：“咱闻那佛祖西天，也止不过受黄金铺地。阴司十殿，也要些楮锞营求。咱只消尽这家私，广为善事，就使强奸了嫦娥，和奸了织女，拐了许飞琼，盗了西王母的女儿，也不减我泼天富贵！”这真是有钱人张狂的宣言。他的自信来自于什么地方呢？在当时现实的社会关系中，人们相信没有钱办不到的事情；而神佛世界说到底是现实世界的投影，以人情推之，佛祖阴司固然宝相庄严，却又岂能枯淡无味地过日子！无非是闹多大的祸赔多大的银子罢了。

但若要说西门庆除了钱什么都不顾，却又不是。他花钱弄了个副提刑官，却很瞧不起担任正职的夏提刑。因为娃夏的家里没什么底子，贪起财来毫无尺寸，“有事不问青水皂白，得了钱在手里，就放了，成什么道理！”以西门庆的看法，做了官，“掌着这刑条，还放些体面才好”。以此类推，他不是不会贿枉法，但一则小钱是不拿的，二则做什么事情要讲究个面子上的好看。

（摘自《瞭望东方周刊》骆玉明/文）

政治活动慎从『娃娃抓起』

再过几天，“六一儿童节”就要到了，我想起了自己荒唐可笑的少年儿童时代。那个时候强调“要想红旗飘万代，重在教育下一代”，因此，样样“从娃娃抓起”。

1974年年初，“批林批孔”运动在全国开展起来。这一年，7岁多的我上小学二年级。在老师的编导下，我们班编演了小节目《红小兵批斗林秃子孔老二》。按照当时的大批判漫画肖像，林彪是光头，孔子是长头发山羊胡子。按照学校要求，我以班长身份去公社收购站索要两个猪尿泡，吹胀，晒干，一个挖孔画嘴脸，作为林秃子面具，一个挖孔粘猪毛羊毛，作为孔老二面具。从排练到演出，小朋友们都愿意扮演红小兵，不愿意扮演林秃子和孔老二。老师只好指定班干部扮演坏人，我被迫轮番扮演林秃子孔老二。

1975年，全国掀起“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作为“红小兵”代表，我被推荐在全公社“万人声讨邓小平大会”上发言。批判稿是老师和“贫宣队”的笔杆子们合议草拟的。万人大会那天，我被老师领上讲台，因为个头低，够不着麦克风，被老师扶上椅子“背讲稿”。黄毛小儿在万人大会上“不带稿子发言”，轰动乡里，并落下“官胎子”外号。乡里的阴阳先生说，这娃一副好官相，天生念书做官的料。

1976年10月，公社召开“愤怒声讨‘四人帮’万人大会”，因为毛笔字写得好，我和村里的土秀才们被招至大队部给公社写各色标语和三角纸旗，三天写了一万多个小纸旗。万人大会后“出事了”，有群众举报，纸旗上有“打倒狗日的”、“乱‘四人帮’他妈”、“压倒江青”等等“恶搞”旗语，涉嫌“故意干扰破坏运动”。土话“乱”就是官话“乱搞男女关系”的意思，土话“压倒”就是官话“强奸”的意思。因此，写标语旗语的人被列为秘密调查对象。经过排查，因为我不满10岁，“一贯表现好”，不可能写出那样的脏话，首先被解脱。

回首反思那段荒诞史，我认为，少年儿童天真烂漫，14岁以下的少年儿童缺乏必要的识别、行为和责任能力，政治活动不可“从娃娃抓起”，要慎重再慎重。 （摘自《南方日报》5.19 陈仓/文）

明清也“限娱”

朱元璋在“限娱”的问题上，很注意“方法”，比如大张旗鼓地“抓典型”。《琵琶记》就是朱元璋为弘扬“主旋律”，亲自主持策划、制作的经典作品。

宋朝时，《琵琶记》就在民间广为流传，但因主人公蔡二郎是陈世美，戳痛了富贵而背弃良心的那些权贵，因此尽管宋元时没遭封杀，但很不受政府待见。明初，高则诚改编《琵琶记》，主人公“蔡二郎”搔身变成当权者推崇的典型：比如他参加考举，以无法照料双亲为由“辞试不从”；宰相强迫他做女婿，他“辞婚不从”；被钦点为状元，他又以父母年迈，需回家尽孝道为由，“辞官不从”。重新“装修”后，这出戏马上引起了朱元璋的关注，当然，他看重的不是剧中的“插科打诨”，而是看重了结尾的四句诗：“极富极贵牛丞相，施仁施义张广才。有贞有烈赵贞女，全忠全孝蔡二郎。”朱元璋多次赞扬该剧中的人物形象，希望天下臣民都要学习蔡二郎事迹和精神，始终遵守“孝义廉耻”，于是，在老朱的亲自策划下，《琵琶记》迅速“华丽转身”，成为明政府“每节必演”的御用曲目。

朱元璋通过大力倡导《琵琶行》等“主旋律”作品，目的有二：一是教化臣民；二是挤压其他娱乐节目的生存空间。但总有些人不怎么听话，总要制造点扰乱视听的“杂音和噪音”，对此，朱元璋则毫不留情、严厉打击，比如《大明律》规定：“凡乐人搬做杂剧戏文，不许装扮历代帝王后妃、忠臣烈士、先圣先贤神像、违者杖一百；官民之家，容令装扮者同罪。”

乾隆一朝，禁了大约300场戏。同治年间，江苏巡抚丁日昌也主持过一场雷厉风行的禁戏行动，查缴“淫词唱本”数百种，其中洪昇的《长生殿》、孔尚任的《桃花扇》、王实甫的《西厢记》、汤显祖的《牡丹亭》等著名节目也都赫然在列。其“禁演”理由是：“不知调情博趣，是何意态，迹其眉来眼去之状，已足使少年人荡魂失魄、暗动春心，是诲淫之最甚者。”清政府以老百姓的“精神保姆”为己任，他们的“良苦用心”是：“防止愚昧的老百姓被不健康的娱乐节目毒害。”

道光年间，分管意识形态的“内阁中书”徐时栋提出过戏曲创作的指导意见——即各类戏班表演的节目，要弘扬“忠孝节义为主”，如果剧情涉及“山海之荒唐，鬼怪之变幻”，则“要以显应果报为之本”；戏文中凡是有“忠臣义士之遇害捐躯者，其结果应受赐恤、成神仙”，凡是有“乱臣贼子之犯上无道者，其结果应被诛杀、正国法”。

（摘自《羊城晚报》李志刚/文）

美苏为“太空第一女”较劲

美苏冷战期间，双方开展了疯狂的太空竞争。为了压对方一头，也为了创造出更有效果的宣传价值，双方为各种“第一次”较劲，而苏联一度占据上风：第一次成功发射人造地球卫星，第一次拍到月球背面的照片，第一次载人太空飞行，第一次太空漫步，将第一名女宇航员送上天——事实上，送男女宇航员上天并无太大差别，但为了“第一”，美苏打了一场“性别大战”。

苏联秘密谋划送女宇航员上天

将女性送上太空的想法最初是由负责航天事务的苏联空军总司令助理尼古拉·卡马宁中将提出来的。1961年12月23日，也就是加加林首次飞上太空8个月后，苏共中央主席团举行会议通过了关于组建女子宇航员中队的建议。卡马宁在日记中写道：“这是我本人的重大成功。我花了6个多月时间才说服了科罗廖夫、克尔德什、韦尔希宁、马利诺夫斯基等人。今后我将竭尽所能，争取在1962年下半年将苏联女性送上绕地轨道。”根据会议指示，总设计师科罗廖夫开始从全国的太空俱乐部寻找合适人选。

团委书记完成惊险首飞

1962年初，挑选女宇航员一事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当时主要是从苏联各地航空爱好者俱乐部的女飞行员和女跳伞运动员当中挑选。当局先是从数百人当中选出60人参加体检，经过层层筛选，最后选中5人，分别是雅罗斯拉夫尔工业布料厂团委书记瓦莲京娜·捷列什科娃、莫斯科无线电电子工业研究所一级实验员塔基杨娜·莫洛兹切娃等。她们的年龄在20-28岁之间。

这些未来的女宇航员们在莫斯科附近一个秘密军事基地接受训练。训练接近尾声时，军方按照能力高低将她们排序。其中，瓦莲京娜并不是能力最拔尖的，她还有一个弱点，就是政治上不太过关，她的父亲于1939年上了前线，但后来下落不明，疑似逃兵。最终，塔基杨娜被选中担任首飞任务。可是，出人意料的是，在一次体检中，塔基杨娜被发现怀孕了。当局十分恼火，立即决定由瓦莲京娜替补完成飞行任务。

瓦莲京娜

1963年6月16日，瓦莲京娜乘“东方-6”号飞船，在太空飞行了71小时，航程200万公里，成为世界上第一位太空女宇航员。但由于当时着陆技术还不成熟，瓦莲京娜在着陆时头部被狠狠地撞了一下，打开舱门时被发现已经昏迷过去。她被紧急空运到莫斯科抢救，直到苏联最权威的医疗专家宣布她脱离生命危险，大家才松了一口气。第二天，瓦莲京娜接到命令，要她重返着陆地点，拍摄世界上第一位女宇航员安全着陆的“正面材料”。相关人员专门对她进行了化妆，再把她放进载人舱，然后补拍了一系列镜头：人们欢呼着奔向着陆点，打开舱门，看到满脸笑容的瓦莲京娜安然坐在舱内……很快她的照片传遍世界。

美国犹豫是否让女性“飞天”

对于苏联女性成功“飞天”，美国国内反响很大。事实上，在此之前，对女性上天问题美国航天局就有过长期争论。1960年，美国从飞行员中选出十几名女性进行航天训练，但那时美国大量的医学实验资料显示女性的生理和心理耐受力都逊于男性，当局担心女宇航员一旦出事会造成极大的负面影响，因此于1963年暂停了训练项目。1972年，美国对1964年颁布的“民权法案”作了修正，修正后的法案明确规定“政府招聘中不得有任何基于种族、肤色、宗教、性别或者民族不同而产生的歧视现象”。这让宇航员的招募产生重大转变。1978年，美国航天局正式招收第一批女宇航员，萨利·赖德和其他几名女性一起进入宇航局。

20年后美国挽回颜面

苏联将女宇航员送入太空后，看到美国方面迟迟没有反应，也陷入犹豫。1963年后的19年间，没有一名女宇航员进入太空。20世纪80年代，美苏太空“性别大战”再次展开。1982年8月，苏联女宇航员斯威特拉娜·萨维茨卡娅乘“联盟”T-7号宇宙飞船升空。美国被逼到别无选择的境地，女宇航员赖德成为美国人的精神寄托。1983年6月18日，赖德乘坐“挑战者”号飞船进入太空并安全返回。飞行结束后，大量的媒体报道使赖德一下子成为女性在社会中取得辉煌成就的公认代表。1984年10月5日，赖德随航天飞机再次飞入太空。赖德的成功不仅是美国航天成功的标志，也在美苏争霸背景下为美国挽回了颜面。但不得不说的是，美苏早期太空竞争中，派女性上天掺杂了太多的政治因素。

（摘自《环球时报》4.17 金点强/文）

那时

王明授意蒋经国揭发蒋介石

1935年春天，苏联正式和法国、捷克签订盟约。虽然中共部队仍在长征途中，斯大林仍决定在中国积极推动联合阵线策略。大约在五六月间，共产国际指示中共领导人和蒋介石合作，唯一的条件是，蒋氏必须放弃“对付自己人的作风”，组成抵抗日本帝国主义的统一战线。8月1日，中国共产党正式呼吁成立“抗日人民统一战线”。

蒋介石对此予以峻拒。蒋介石还是相信，在对抗日本之前，必须先歼灭共产党、强化中国军事力量。

在这段局势混沌不明的时候，《真理报》刊出了一篇蒋经国写给母亲毛福梅的信。语气与上海清共后，他痛斥父亲如出一辙。他谴责蒋介石是“全体人民公敌，因此也是他儿子难以和解的敌人”。经国声称“以这样的父亲为耻”，没有意愿回到中国。他对母亲重提往昔遭到丈夫虐待的苦楚：

“母亲！您是否记得？谁打了您，谁抓了您的头发，把您从楼上拖到楼下？那不就是蒋介石吗？您向谁跪下，哀求让您留在家里，那不就是蒋介石吗？谁打了祖母，以至于叫祖母死了的？那不就是蒋介石吗？这就是他的真面目，是他对待亲上的孝悌与礼义。”蒋经国又称颂他在苏联的经验：“你的儿子现在非常了解人民的生活以及解放受榨取、压迫人民的方法……他绝不会回国去宣扬那个吹嘘大话的父亲手中勉强抓住的怯懦的武器。”

根据蒋经国的解释，写这封信是出自王明的主意，王明对他说：“中国方面谣言纷传你在俄国被捕。你应该写封信禀告母亲，你在这里工作、完全自由。”王明把一封代他写好的信交给蒋经国，蒋拒绝签字。然而，朋友劝他，如果签署这封信，日后可能有机会回国。他就不再坚持，接受了代他拟好的稿本，但是坚持加上一句话，告诉母亲，如果想见儿子，“请到西欧来会面”。

蒋经国在回忆录中记下，他在次日去见国家安全部首脑雅哥达(Genrikh Yagoda)。他不仅拨空接见蒋经国，还同情他，要求王明销毁这封信。蒋经国自己草拟一封信，信中不提希望回国，但是加了一句话“试图表达出思家之情”，这句话是：“我无日不盼望着再尝尝久已未尝的家常小菜。”

据蒋经国的说法，王明接受这一封信，可是却把原先代拟的那封信送回中国，并透过《真理报》公布全文。鉴于斯大林对蒋经国的重视——雅哥达不寻常的注意王明代撰信稿事件，即是一个证据——很可能是斯大林本身认为，刺激一下蒋介石记住与唯一的儿子关系不睦，可能对俄国有某些战术上的好处。

（摘自《蒋经国传》，华文出版社，陶涵[美]著）

那事

记忆碎片

⊙刘文典吸烟很凶，周作人回忆说：“他常口衔一支，虽在说话亦粘在唇边，不识其何以能如此，唯进教堂(课堂)以前始弃之。”

⊙奏德君在回忆录中说：“有一次我把买船票的钱给茅盾时，他把钞票放进小皮夹里，又取出来凑在鼻尖上嗅嗅，直说‘好香，好香，真舍不得花掉它’。我一再说明那钞票是偶尔压在洗脸的香皂底下的，并没有洒香水。我后来才知道，茅盾身上常常洒香水。”

⊙张勋喜欢戏剧，在徐州时，常宴请宾客，酒酣耳热之后，兴致勃发，不能自己，就亲自上台，直至过足戏瘾，并自己起名为“小叫天第二”，久之形成习惯，平时的言谈举止，无不带有唱戏的韵味。等到复辟入京，张拜见溥仪，溥仪赐坐，张乃揆戏自对曰：“万岁在上，安有老臣座位？”听此腔调，周边侍从莫不掩嘴而笑，张勋却浑然不觉。

⊙冯友兰在《三松堂自序》中，曾说到潘光旦吃鼠肉的笑话：“潘光旦吃耗子肉的事也盛传一时。他的兄弟是个银行家，在重庆，听说他吃耗子肉，赶紧汇了一点钱来，叫他买猪肉吃。其实潘光旦并不是为了嘴馋，而是为了好奇。”（摘自《新纪实》第16期）

散叶

胡适下岗

下岗的事，一般属于普通人的专利，谁曾想到，身为大学者的胡适当年在美国也曾遭遇过下岗。

胡适辞去驻美大使职务后，便留在纽约做寓公，在那里潜心研究学问，靠自己的积蓄和稿费生活，但作为一个清贫的学者，积蓄无多，稿费也不是很多，迫使胡适不得不考虑找份工作谋生。经过一段时间的联系，普林斯顿大学同意聘请胡适为该校葛思德东方图书馆馆长，签约为期两年。即使是胡适这样一个引领中国近代学术数十年的宗师硕儒，得到这份工作也很不容易，也要像普通职员一样填写申请表，最后经过严格的评定、考核才被允许入职的。

1951年12月12日，普林斯顿大学总图书馆召开了一次讨论葛斯德图书馆的会议，在这次会议上，讨论了胡适的去留问题，原来，胡适担任馆长的年薪是5200美元，学校方面为了节省开支，打算聘用胡适的助手童世刚为馆长，童世刚的年薪是3480美元，这样，学校每年可节省1720美元的费用。1952年2月1日，总图书馆代理馆长写了一份备忘录给校长，正式提出合同到期后不再续聘胡适，校长看后当即同意了。

接下来就是如何把解除合同的事告知胡适了。毕竟胡适是中国著名学者，拥有包括普林斯顿大学在内的美国三十多所大学授予的荣誉博士学位，而且是前驻美大使，有着相当的影响，几个美国佬商量了好些天，最后想出了一个能让胡适保全面子的办法，就是在解除胡适馆长职务的同时，送给他一顶“终身荣誉馆长”的帽子戴。作为对西方学术惯例深有了解的胡适，立即明白了美国人的意图，便装作糊涂地接受了校方的安排，正式下岗了。（摘自《滨海时报》2011.11.9 唐宝民/文）

那年

谭盾：戴着手套干农活

谭盾高中毕业后，曾被下放到湖南省望城县黄金公社，在乡里，他每天都坚持练习小提琴，早晚都练，从不间断。他每天一大早起床，赶在出工前练一个钟头，寒冬腊月也不例外。他还在床头贴字幅自勉：现在比别人十分的辛苦，是为了将来比今天百倍的幸福。

那时谭盾住的集体宿舍是一栋砖木结构的平房，房屋的横梁采用当时流行的木梁结构。干农活时，谭盾最怕握锄头把手指磨粗，拉小提琴就拉不出感觉了。他宁肯挑重担，也不愿握锄头。可干农活哪能离得开一把锄头？他干脆对手指来了个特殊保护：戴上手套。知青中有人觉得影响不好，太扎眼。农民伯伯更难以接受：做事不像个做事的样子，出工还戴手套，成何体统？你就这样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吗？面对群众中的一些非议，谭盾向村支书倾吐苦衷。爱才心切的陈书记作了谭盾的“保护伞”，他说：“这戴手套和撒农药戴口罩是一个理，谭盾戴手套保护他的手，是为了业余时间拉好小提琴给我们贫下中农听呀，我们怎能把他往坏处想呢！”书记的一番话，保护了谭盾的艺术追求。

后来，谭盾想到医生用的塑胶手套与肤色相近，就剪下指套戴在手指上，不太引人注意。塑胶不透气，大热天紧箍在手指上，也够难受的。有一次一连十多天给金橘子树扯草，天气闷热，专管知青的大队副书记要求又很严，谭盾戴着塑胶指套坚持扯草，辛苦程度，可以想象。20年后，知青马双胜谈到谭盾时，流露出由衷的敬佩：“正因为谭盾具有执著追求和吃苦精神，所以才会成就今天这样一番事业！”

（选自《文史参考》）

那人